证券代码: 838757

证券简称:和众互联

主办券商: 财通证券

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05 月 19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宁波市高新区创苑路 750 号软件产业园区 B 座四层 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吴鼎伟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

总数 5,707,764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 公司在任董事5人,列席5人;
- 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,列席3人;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吴鼎伟先生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.707.764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和众互联: 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为: 2023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79,285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,吴鼎伟、蒋红妃、宁波市派格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、宁波友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宁波众诚和众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-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拟续聘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因公司经营范围变更,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

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上海海华永泰(宁波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陶旭峰、郎秋雁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,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经与会股东、董事或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 - (二)上海海华永泰(宁波)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宁波市和众互

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9日